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勞工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關於立法會李振宇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局對立法會 2021 年 4 月 16 日第 435/E300/VI/GPAL/2021 號公函轉來李振宇議員於 2021 年 4 月 9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4 月 16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為進一步提升本地居民的就業或轉職競爭力，以及更好地配合澳門經濟發展和勞動市場的需求，本局除自行開辦各類職業培訓課程外，亦一直持續致力與其他公共部門及私人實體合作發展職業培訓。

至於質詢提到的本澳職業培訓法規，本局將持續聽取不同業界的意見，以及與執行職業培訓活動的公共部門和院校等舉行會議訪談，藉此檢視整體職業培訓法規的執行情況，為適時進行法規修訂作準備。目前已收集了法務部門、教育部門及人才發展方面諮詢組織對修訂職業培訓法規的意見。

另一方面，去年本局在首階段“帶津培訓”實施後，根據第 33/2020 號行政法規，於 9 月推出了為在職人士及自由職業者而設的“提升技能導向帶津培訓計劃”，以及為失業人士及應屆高等院校畢業生而設的“就業導向帶津培訓計劃”。“帶津培訓計劃”藉着發放津貼，有助紓緩相關人士的經濟壓力。

特區政府經綜合社會各界對“帶津培訓計劃”的意見後，已對計劃進行調整及優化，主要內容包括：容許合資格人士可參加兩項計劃各兩次、放寬完成課程的要求，2020 年之後完成高等教育課程且非受僱的人士亦可參加“就業導向帶津培訓計劃”，將“提升技能導向帶津培訓計劃”適用範圍擴展至博彩業僱員，並取消僱主推薦僱員參加課程的名額限制，而不獲僱主推薦、處於無薪假的僱員可以自行申請參加等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勞工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對於社會上有關完善在職培訓和相關工作的建議，特區政府會持續認真聽取，並結合澳門實際情況進行分析。

勞工事務局局長

黃志雄

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